

附表 7-1：各地方政府所屬公務人員 98 年 7 月迄 100 年 7 月貪瀆起訴案件分析表(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實施後)

各地方政府	起訴件數		起訴人次		總起訴人次百分比
	累計件數	本月件數	累計人次	本月人次	
臺灣省	0 件	0 件	0 人次	0 人次	0.00%
臺北市	36 件	0 件	78 人次	0 人次	3.07%
新北市	38 件	0 件	67 人次	0 人次	2.63%
臺中市	25 件	3 件	42 人次	13 人次	1.65%
臺南市	26 件	0 件	33 人次	0 人次	1.30%
高雄市	26 件	0 件	54 人次	0 人次	2.12%
桃園縣	29 件	0 件	53 人次	0 人次	2.08%
新竹市	4 件	0 件	8 人次	0 人次	0.31%
新竹縣	8 件	4 件	12 人次	8 人次	0.47%
苗栗縣	20 件	1 件	36 人次	1 人次	1.42%
彰化縣	29 件	1 件	48 人次	1 人次	1.89%
南投縣	13 件	0 件	21 人次	0 人次	0.83%
雲林縣	14 件	0 件	17 人次	0 人次	0.67%
嘉義市	2 件	1 件	2 人次	1 人次	0.08%
嘉義縣	13 件	0 件	22 人次	0 人次	0.87%
屏東縣	16 件	1 件	29 人次	1 人次	1.14%
臺東縣	9 件	0 件	22 人次	0 人次	0.87%
花蓮縣	14 件	0 件	23 人次	0 人次	0.90%
宜蘭縣	9 件	1 件	14 人次	2 人次	0.55%
基隆市	7 件	0 件	32 人次	0 人次	1.26%
澎湖縣	3 件	1 件	5 人次	1 人次	0.20%
福建省	0 件	0 件	0 人次	0 人次	0.00%
金門縣	5 件	0 件	7 人次	0 人次	0.28%
連江縣	1 件	0 件	1 人次	0 人次	0.04%
合計	347 件	13 件	626 人次	28 人次	24.62%

註：1.各中央部會之數據包含所屬各機關之人員。

(1)中央研究院員工屬於總統府。

(2)各級法院員工屬於司法院。

(3)各國營事業單位員工屬於經濟部。

(4)各中央金融、關稅單位員工屬於財政部

(5)警政署、消防署、營建署所屬機關屬於內政部。

(6)各檢察機關、調查局、矯正機關員工屬於法務部。

2.前省府所屬各省營事業、金融行庫、醫院、港務單位員工計入臺灣省，業務移撥後之案件，依從屬機關分別列入。

3.各地區農會、醫院單位屬於各地方政府，業移撥後發生之案件，依從屬機關分別列計。

4.配合縣市合併及改制為直轄市，相關案件自 100 年 1 月起合併計算。

5.本表不包含各級民意代表及一般民眾。